

《马免疫接种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

近年来，随着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中有关促进赛马产业经济圈的持续推动落实，广东省马产业经济建设蓬勃发展。目前，全省已出现马匹养殖场、马术俱乐部、农业休闲观光等马业经济项目，马术运动和马文化产业也逐渐走入大众视野，马产业经济圈影响持续扩大。为进一步提升广东省马属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工作整体水平，依托完善的动物区域化管理机制体制，为马产业经济提供全方位“广式服务”。

马属动物免疫是全面提升马属动物福利、实现马属动物疫病精准防控的重要手段。然而，现阶段我省马业经济仍处于发展初级，存在马属动物养殖管理较为粗放、动物防疫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等问题。同时，马属动物经济价值较高，一旦发生传染病，养殖场（户）将面临较大的经济损失。为此，由广州市动物卫生监督所牵头，组织广州市、清远市、韶关市、惠州市有关单位，组织制定马免疫接种相关技术规范，旨在进一步规范马属动物免疫工作，为我省开展马属动物免疫提供规范、系统的工作指引，不断完善马属动物疫病防控体系，指导马属动物养殖场（户）切实履行动物防疫主体责任。

二、起草工作简要过程

（一）主要参加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主要工作
1	广州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防疫和监督检查、动物疫病预防控制
2	广州市白云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防疫、动物疫病预防控制
3	清远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动物防疫、动物疫病预防控制
4	清远市清城区动物卫生防疫中心	动物防疫、动物疫病预防控制
5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动物防疫、动物疫病预防控制
6	龙门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动物防疫、动物疫病预防控制
7	番禺区动物防疫监督所	动物防疫、动物疫病预防控制
8	白云区畜牧兽医站	动物防疫

（二）工作任务分工

序号	单位名称	分工
----	------	----

1	广州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1. 主持项目工作； 2. 汇总、复核项目内容； 3. 组织落实项目工作； 4. 汇总征集意见。
2	广州市白云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负责以下方面技术内容的编写工作：附录
3	清远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负责以下方面技术内容的编写工作：免疫程序
4	清远市清城区动物卫生防疫中心	负责以下方面技术内容的编写工作：疫苗管理和使用方法
5	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负责以下方面技术内容的编写工作：不良反应及解决措施
6	龙门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负责以下方面技术内容的编写工作：免疫效力评估
7	番禺区动物防疫监督所	负责以下方面技术内容的编写工作：免疫档案管理
8	白云区畜牧兽医站	负责以下方面技术内容的编写工作：医疗废弃物处理

（三）主要起草过程

2026 年 5 月～16 月 立项前调研、收集资料。

2026 年 7 月 提交立项申请书，开展预研工作。

2026 年 7 月～8 月 发布预研通知，征集参编单位；成立参编小组，形成标准草案。

2026 年 8 月～9 月 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召开立项会，通过立项审查，发布立项公告。

2026 年 9 月～10 月 召开编制研讨会，组织内部征求意见、修改，形成征求意见稿；参编单位组织征集意见。

2026 年 10 月 根据征集意见，标准起草牵头单位修订标准，形成定稿；开展标准查重。

2026 年 10 月～11 月 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组织召开专家审评会，对标准进行审查和评价。

三、编写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一）标准编制原则

1. 充分考虑标准的适用性，结合马免疫工作要求及马的动物特性研究制定。
2. 该标准通过预研收集的需求，尽可能详细地对马免疫接种操作、疫苗选择、免疫效果监测、档案管理等全方位覆盖，保证标准的通用性。

（二）主要技术内容确定的依据

1) 标准名称

本标准名称为：马免疫接种技术规范；对应英文为：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Equine

Vaccination。

理由及依据：根据标准计划下达名称，将标准名称确定为“马免疫接种技术规范”，英文名称按照中文意思进行翻译。

2) 标准范围与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规定了马免疫接种的疫苗管理和使用方法、免疫程序、不良反应及解决措施、免疫效力评估、档案管理与追溯机制、医疗废弃物处理等内容。

本标准适用于马的免疫接种工作。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疫苗管理和使用方法

理由及依据：根据疫苗保存、运输、使用要求，分别描述疫苗选择、运输与储存、使用前检查的技术要点。

5) 免疫操作

免疫操作分为 3 部分，分别是免疫剂量、免疫程序及免疫方法，其中免疫方法根据接种途径分为皮下接种、肌肉接种。

免疫方法应根据疫苗说明书的要求，选取正确的免疫途径。不同免疫途径的接种部位、操作技术要点各有不同，应分别详细说明技术细节。

6) 不良反应及解决措施

理由及依据：疫苗接种后，马存在发生不良反应的可能性，应根据不良反应的剧烈程度，采取必要的解决措施，缓解不良反应，避免对马造成健康或运动机能的不良影响。

7) 免疫效力评估

免疫的目的是为马机体提供相应疫病的保护力，免疫后应及时对免疫效力开展评估，确保马个体及其群体均具有合格抗体。

理由及依据：判断马免疫抗体是否合格，需要明确的判定标准，并制定详细的血清采样方法。采样方法应制定标准采样程序，对马匹保定、信息核对、采血部位、采血操作、样品的运输与保存均说明技术细节。

四、技术经济论分析论证和预期的经济效益

本标准的制定有以下行业价值：

（一）填补技术空白

目前广东省尚未有针对马免疫接种的技术标准，本标准的制定旨在建立统一、规范的技术标准，填补省内马免疫接种的技术空白，为促进马产业发展提供助力。

（二）提升全省马饲养的生物安全水平

随着马产业的蓬勃发展，广东省内马的饲养规模正稳步扩大，马群体也日渐壮大，马饲养管理中面临的生物安全及动物疫病防控压力也随之加大。免疫作为一种切实有效的疫病控制手段，应作为一个重要的生物安全措施加以推广。一部具备可操作性的技术规范，将为全省的马免疫接种工作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持，起到推动技术进步、提高马饲养水平的作用。

五、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及水平对比

涉及动物免疫技术规范有农业农村部制定的行业标准《NY/T1952-2010. 动物免疫接种技术规范》以及中国马业协会制定的团体标准《马属动物免疫规范》，目前广东省内针对马的免疫接种规范仍处于空白，缺少相关规范性标准。

六、与现行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与与现行法律法规无原则性冲突。

七、贯彻实施标准的措施和建议

本标准发布后，将为全省马免疫接种工作带来科学可行的技术规范，各参加单位将在日常工作中对本标准开展宣贯，并将标准运用到实际运用场景中，并将持续为本标准提供坚实的技术后盾，持续推动标准的落地应用、技术更新。

八、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